

# 南昌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洪环综合〔2020〕22号

---

## 南昌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印发南昌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 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局机关各处室、局直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市政府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部署要求，切实做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我局制定了《南昌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南昌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编制工作方案

“十四五”时期，是我市由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全面高水平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期，是我市在描绘好新时代江西改革发展新画卷中充分彰显省会担当的起步期。科学编制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对于巩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果，持续提升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水平，加快建设美丽中国“南昌样板”，描绘好新时代南昌新画卷，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为做好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根据市政府和省生态环境厅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及生态环境部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围绕全面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全面提升环境治理能力、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扩大优质生态产品供给，统筹谋划“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关键举措和重大项目。切实提高规划编制的前瞻性、引领性、科学性和操作性，使其成为指导全市“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行动纲领。

## **二、编制原则**

(一) 坚持继承创新。在规划编制过程中，总结、借鉴、继承我市以往特别是“十三五”期间生态环境保护的成功经验，同时坚持与时俱进，改革创新，在规划编制方法和程序、规划内容和表现形式等方面积极探索，使规划更加适应生态文明建设要求，更加符合人民改善环境的意愿。

(二) 坚持统筹协调。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服从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和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加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与其他相关规划的衔接协调，市级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充分吸收县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重要内容，并指导县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确保各规划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政策措施协调一致，形成合力。

(三) 坚持公众参与。提高规划编制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完善规划编制的民主参与机制。坚持开门编规划，广开言路，加强专家咨询和公众参与，充分听取和吸纳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

## **三、主要任务**

(一) 开展重大专题研究。立足市情和经济社会发展现状、特点和趋势，围绕巩固提升蓝天、碧水、净土等八大标志性战役成果，加强与国家、省战略相衔接，开展系列规划专题研究，提出拟纳入“十四五”规划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关键措施等内容。专题研究由分管局领导领题，相关处室牵头完成，共设置 14 个研究专题。专题研究成果提请局办公会审议。

1. “十四五”时期大气污染防治专题研究。（牵头领导：刘忠马，牵头处室：大气处）
2. “十四五”时期应对气候变化思路和对策研究。（牵头领导：刘忠马，牵头处室：大气处）
3. “十四五”时期水生态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专题研究。（牵头领导：章美良，牵头处室：水处）
4. “十四五”时期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对策专题研究。（牵头领导：黄宝强，牵头处室：土壤处）
5. “十四五”时期农村与农业生态环境保护专题研究。（牵头领导：黄宝强，牵头处室：土壤处）
6. “十四五”时期固废与化学品污染防治对策专题研究。（牵头领导：黄宝强，牵头处室：土壤处）
7. “十四五”时期自然保护对策专题研究。（牵头领导：黄宝强，牵头处室：生态处）
8. “十四五”时期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思路研究。（牵头领导：曾晓翔，牵头处室：辐排处）
9. “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专题研究。（牵头领导：章美良，牵头处室：宣法处）
10. “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领域科技发展专题研究。（牵头领导：曾晓翔，牵头处室：科财处）
11. “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人才队伍建设专题研究。（牵头领导：曾晓翔，牵头处室：人事处）
12. “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监测发展专题研究。（牵头领

导：刘忠马，牵头处室：监测处）

13. “十四五”时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体系专题研究。  
(牵头领导：曾晓翔，牵头单位：执法局)

14. “十四五”时期环境信息建设发展专题研究。（牵头领导：黄宝强，牵头单位：信息中心）

（二）开展“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终期评估。全面评估我市“十三五”期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实施情况，对主要目标指标完成情况、重点任务推进情况、政策措施实施效果进行定量测算和定性评估，在评估的基础上，总结成绩，分析查找规划实施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有针对性的提出规划后续实施和“十四五”规划编制的对策建议。（牵头领导：章美良，牵头处室：综合处）

（三）谋划重点项目。积极开展生态环境保护重大项目前期论证，各县（区、开发区）要按照满足急需、确保重点、统筹安排、有序推进的原则，研究提出一批合理可行、环境效益显著的“十四五”重点项目，作为规划的重要支撑，做到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牵头领导：曾晓翔，牵头处室：科财处）

（四）组织市级“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按照市政府和省生态环境厅的要求，结合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发展态势，坚持战略性、综合性、全局性原则，在专题研究、终期评估和资料收集、现场调查、专家咨询、公众参与、座谈调研、意见征集等基础上，编制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任务、重点工程及保

障措施，按程序报市政府批准实施。同步编制应对气候变化等一批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具体按省生态环境厅要求和市政府发布的“十四五”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确定），按程序报批实施。（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牵头领导：章美良，牵头处室：综合处；专项规划牵头领导：分管局领导，牵头处室：承担具体职能处室）

（五）推进各县（开发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南昌、进贤、安义、经开、高新生态环境局应按照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工作方案的要求，组织编制本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为加强市与县（开发区）规划的衔接一致，市生态环境局将研究制定县（开发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大纲。县（开发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在报请县（开发区）政府（管委会）批准实施前，应报请市生态环境局组织技术咨询。经批准的规划报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原则上由南昌、进贤、安义、经开、高新生态环境局负责，综合处协调指导）

#### 四、进度安排

##### （一）专题研究阶段。（2020年9月至2020年12月）

1. 启动规划编制。成立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并印发《南昌市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十四五”编制工作方案》。（2020年9月初完成）

2. 开展专题研究。各牵头处室分头组织开展专题研究，形成专题研究成果。（2020年9月初启动，2020年12月底前完

成专题研究报告，并同期启动、完成“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重点项目谋划）

3. 形成规划思路。局综合处在各专题研究成果基础上，汇总形成规划基本思路，开展专家咨询。同时提出纳入市“十四五”规划纲要重点内容的建议。（2020年12月底前完成）

## （二）规划起草阶段。（2020年9月至2021年3月）

1. 开展建言献策。召开专家咨询会，听取有关领域专家对规划编制工作的建议。通过媒体、网站等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建言献策活动。（2020年12月底前完成）

2. 开展规划调研。在市内分片区召开规划编制座谈会，探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重点内容，并推动各县（开发区）规划编制工作。（2020年12月底前完成）

3. 起草规划并征询意见。在专题研究、规划思路、重点工程和专家咨询、座谈调研等基础上，起草全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初稿。完成后交各方面广泛征询意见，并根据意见进行完善。（2021年3月底前完成）

## （三）论证报批阶段。（2021年4月至7月）

1. 技术咨询。报请省生态环境厅组织对规划初稿进行技术咨询，对省市两级规划在目标设置、主要任务、重点工程的衔接和规划的落实落细措施，以及衔接落实国家、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情况进行审核。（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专家论证会由综合处牵头组织，专项规划的专家论证会由相关牵头处室会同综合处组织实施，2021年6月底前完成）

2. 提交送审稿并征求意见。形成规划送审稿，征求市有关部门和各县（区、开发区）意见，进一步对接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年6月底前完成）

3. 审议报批。按规定程序报批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和各专项规划。各县（开发区）规划原则上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批准实施后一个月内，由县（开发区）政府（管委会）印发实施。（2021年7月底前完成）

备注：规划编制进度的具体时间节点将按照市政府、省生态环境厅的部署要求调整执行。

##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为加强规划前期研究和编制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工作协调，市生态环境局成立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其他局领导为副组长的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综合协调和规划编制工作。县（开发区）生态环境部门要加强本级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领导小组，精心组织，加强与市级规划的衔接，做到上下联动、左右协同。

（二）组建专班，协力推进。各专题研究牵头处室要承担主体责任，统筹协调各方力量，齐心合力做好研究，编制好规划。市评估中心作为规划编制的具体承担单位和专题研究的技术支撑单位，要选好配好工作专班，高效率开展规划编制和专题研究支持工作。全市各级生态环境部门要强化经费保障，积极争取财政支持。

(三) 创新方法，确保质量。综合运用大数据平台、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强化数据和研究信息共享，创新方法，提高质量。坚持“开门纳谏编规划、集思广益搞研究”，增强规划编制的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广泛征求各地各部门对规划编制的意见建议。强化智力支持，要引入高水平专业技术支撑机构，加大技术支持力度，切实提高规划编制质量。

南昌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9月2日印发